

证券代码：301376

证券简称：致欧科技

公告编号：2025-070

## 致欧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作废部分 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致欧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拟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并作废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4 年 2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律师事务所、独立财务顾问出具相应报告。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2024 年 2 月 14 日至 2024 年 2 月 23 日通过公司 OA 系统向全体员工公示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

3、2024 年 2 月 26 日，公司公告了《监事会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4、2024年3月1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部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4年4月2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律师事务所、独立财务顾问出具相应报告。

6、2024年9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监事会对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律师事务所、独立财务顾问出具相应报告。

7、2025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律师事务所出具相应报告。

8、2025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相应报告。

## 二、调整事由及调整结果

### （一）调整事由

根据《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十章 本激励计划的调整方

法和程序”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至限制性股票归属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分配方案为：以实施分红的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的总股数扣除回购专户中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数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权益分派具体实施前因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等原因发生股本变动的，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扣除回购账户股份），公司将按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

2025 年 6 月 4 日，公司披露了《202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公司实际参与本次分配的股本为 400,841,975 股，派发现金股利 80,168,395.00 元（含税）。

鉴于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根据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将对限制性股票归属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 （二）授予价格调整方式及结果

$$\text{派息：} P = P_0 - V$$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P$ 为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经派息调整后， $P$ 仍须大于 1。

调整后的首次及预留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1.53 - 0.20 = 11.33$  元/股。

##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因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已于本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前实施完毕，故而对本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本次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作废情况

### （一）激励对象离职的情况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 3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其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207,275 股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

### （二）激励对象个人考核的情况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 1 名激励对象 2024 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良好”，本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 70%。其 30%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 10,500 股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

综上，本次公司合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217,775 股。

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本次作废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责，也不会影响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继续实施。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全体股东创造价值回报。

## 四、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因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已于本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前实施完毕，故而对本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本次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责，也不会影响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继续实施。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全体股东创造价值回报。

##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1、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调整的原因、方式及结果符合《管理办法》《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2、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作废

事项符合《管理办法》《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 六、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4、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致欧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调整、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作废以及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调整、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致欧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9 日